

●从维熙专栏●



■孔雀的家园在东方,期望更多国人能够为保护孔雀、净化孔雀的生存环境而贡献一份力量。祝福美神孔雀大展羽翼,为我们共同的家园增光添彩。

## 孔雀翎

□从维熙

当前,关爱大自然和保护野生动物,已然成为多数国人的共识。之所以如此,因为人类感悟到,野生动物也是地球不可缺少的重要成员。

曾在电视中看见一帧令人心悸的画面:夏日的一天,公园里几位游人手里摇晃着几根美丽的孔雀翎。孔雀翎何以会到了游人手里?正当笔者疑惑不解时,主持人把镜头切换到了公园那几只孔雀身上。原来,那些孔雀身上美丽的尾翼都不见了,一只只孔雀竟成了秃尾巴、鹑鹑。那场景十分扎人眼球,笔者为逃避这令人伤悲的画面,不得不关上了电视机。

静夜深思,孔雀何罪之有,为何要在它们身上拔毛?我国古代成语中,倒是曾留下“虎落平阳被犬欺,凤凰落地不如鸡”的典故,那是形容失意人在背井离乡后,身价一落千丈,受人欺压和凌辱的典故。不过,电视里那些孔雀,并没有离开公园的鸟类家园,怎么也遭遇到如此欺凌呢?想来想去,得出的结论是:个人道德滑坡,已然没有了底线,竟然向公园里的孔雀开刀了。

那些从孔雀身上拔下翎毛的人,把彩色翎毛带回家去,不外是插到自家的瓶罐里,试图为家舍增添光彩。可惜,公园里的孔雀,为此却无法展示其美丽羽翼了。这不仅是对孔雀的侵犯,也是对公共权益的极大侵犯。

孔雀为何物?传说中,它是天宫司舞的女神。对于天宫神话,我们可以不那么在意。然而,面对自然界中那些美丽生灵,又怎么能任意践踏呢?

《史记》记载,孔雀的故乡在云贵高原,早在两千多年前,孔雀就与中国文化结下了深厚情缘。汉时,一首《孔雀东南飞》的长诗流传千古,诗文中把焦仲卿与刘兰芝的爱恋情殇,送进了中国文学的圣殿。虽然时间已然跨越了千年,至今,安徽安庆地区还保留着焦仲卿与刘兰芝合葬的墓穴。到了二十世纪,郭沫若先生又以《孔雀胆》为题,表现元末明初权力倾轧的悲剧,剧中中美丽善良的阿盖公主,吃下了父亲给她的毒药孔雀胆,就此饮恨离世。

如果说,这些故事离我们太过遥远,那么,近年来,从南国走出来的舞

蹈皇后 杨丽萍,其灵魂与美神孔雀融为一体,从她翩然的舞姿中,可以一窥孔雀与中国文化源远流长的不解之缘。

其实,笔者之所以对孔雀难以忘怀,缘于诗人公刘先生一首写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诗歌。当时,笔者正在师范学校读书,刚刚提笔抒发心志。有一天,老师出了《国庆之夜》的命题作文,笔者挖空心思,想写出天安门礼花绽放的绚丽情景,可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,也想不出有意味的诗句。后来,还是诗人公刘先生发表的诗作,打开了一道意象之门。他在描写天安门国庆之夜时,用了“天安门上空,孔雀开屏”之意象比喻。这个超人的想象,让我在深感自己的愚钝之余,开始了文学之路的苦苦登攀。孔雀开屏的美丽羽翼,也萦绕在我充满青春气息的脑海里,照亮了我意象萌发的心田。

因此,在百鸟中,我对孔雀有着特殊的情感。孔雀的家园在东方,期望更多国人能够为保护孔雀、净化孔雀的生存环境而贡献一份力量。祝福美神孔雀大展羽翼,为我们共同的家园增光添彩。

□肖复兴

很少听流行歌曲了。也不是一点没听,听到的,有的词不错,曲不行;有的曲不错,词太水。唯有词曲咬合,水乳交融,让人心里为之一动的作品。

偶然,看到北京电视台综艺节目王珞丹和朴树合唱的一曲《清白之年》,如莲出清水,月开朗天,吹来一缕酷暑难得的凉爽清风。两位演唱者,站在台上,一个握着话筒垂眉颌首,一个抱着吉他不发声。一曲唱完,没有多余的动作,像一幅没有丝毫败笔的工笔画。

他们的穿着也很朴素,一个白衬衫、蓝裙子,一个白T恤、蓝裤子,和《清白之年》很搭。曾经在电视里看到另一对歌手共同演唱一首歌,各自穿的衣服肥大,尤其是袖子宽大得如同各自挥舞着芭蕉扇。歌唱舞台毕竟不是时装台。除了服装,歌手选秀大飙高音,甚至海豚音,似乎唱歌就像卖东西,谁吆喝的嗓门儿高,谁的歌就唱得好。朴素的装束、朴素的声音和朴素的风格一起在沦落。歌唱演员似乎已经不会好好唱歌了。其实,鲍勃·迪伦也常常只抱着一把吉他,静静地唱歌。

《清白之年》让人心里感动,毕竟这首歌没有追逐轻薄的时髦。它的曲风和歌词,都清澈如一潭绿水,却能静水流深,映彻云光天色。歌里唱道:“我情窦还不开,你的衬衣如雪。盼望着白杨树叶落下,眼睛不眨;心里像有一些话,我们先不讲,等待着那将要盛装出场的未来。”

显然,歌词写得不错,唱得更好,尤其是盛装出场的未来。那一句,透露出朴树的才华。谁在年轻的时候,心里没有一个盛装出场的未来呢?那是一种美好的向往,或者是一种憧憬与梦想。所谓盛装出场的未来,只有青春时节白衣如雪,白杨树叶纷纷落下,才和它遥相呼应,人物吻合,将写意的心情和线性的时间叠印交织。

如果这首歌唱的只是这些,尽管有一句盛装出场的未来,也只是一道漂亮的彩虹,瞬间消逝。幸亏还有下面的歌词:“数不清的流年,似是而非的脸,把你的故事对我讲,就让我笑出泪光。就让我笑出泪光”一句,有了经年之后的沧桑。但是,老眼厌看南北路、流年暗换往来人之后,还愿意倾听你的故事,一丝未散的温情之中,多了沧桑之中几许无言的期待,尽管那期待属于过去时。

接下来,他们唱道:“是不是生活太艰难,还是活色生香,我们都遍体鳞伤,也慢慢坏了心肠。舒缓而轻柔的吟唱之中,唱得真是痛彻心扉。在司空见惯的怀旧风里,蓦然高峰坠石,即使没有砸到人们,也会让我们惊吓一阵。这句词是崔健以前在《新鲜摇滚》里唱过的,你的激情已经过去,你已经不是那么单纯的变奏,比崔健唱得更加锐利。不再单纯和坏了心肠,一步跨过了一道多么宽阔的河。这首唱的是他们,也是我们。歌手唱到了这首歌的核儿,一枚能够扎进人心的刺。看谁敢正视,看谁又敢拔出。”

在这里,才显示出题目当中“清白”的尖锐意义。这首歌变得不那么千篇一律,不那么庸常。只是结尾收得太稀松平常:“时光迟暮不再,一生不再来。收尾的笛子,余音袅袅,追魂追魄一般,替这首歌弥补了许多单薄之处。”

《清白之年》和老狼的《校园民谣》一脉相承,它不再仅仅囿于校园回忆的云淡风轻,也超越了时过境迁的惆怅与忧郁,反倒出现了事过经年、面对现实的无奈以及难得的自我批判。这首歌成为了朴树自己,也成为《校园民谣》的延长线,成为了一代人的青春祭。

这让我想起张承志先生写的一篇散文《清白的精神》。相同之处,在于他们对于清白的刻意与恪守、向往与追求;不同之处,在于他们一个更偏重于过去,一个更偏重于现在;一个更在于自身经历,一个更在于自我精神。

我想,王珞丹和朴树唱完这首歌之后,还会一身白衣如雪,再等待着那将要盛装出场的未来吗?或者,还会相信那曾经期待并等待的未来,能够盛装出场吗?



笑口常开(国画) 陶昆仲/作

## 成都,那些倩影

□王南海

有段日子,耳边总是轻轻回响着那首现代民谣《成都》,歌中从不同的视角感悟成都,似乎时时处处体味着蓉城之美。

每到一座城市,最喜欢逛的莫过于菜市场。因为初来乍到,当地的车水马龙,高楼林立,总让人感觉自己是那个不相干的过客。而进入一家菜市场,突然发现,这座城市莫名其妙地温婉起来,它不再是那个穿着高跟鞋、小套装,冲着游客职业性微笑的姑娘。此时,她素面朝夭,梳着马尾辫,可亲可感。

蓉城的菜市场,总有独到的特色。新鲜的蔬菜择洗得干干净净,码放得整整齐齐。新鲜的枇杷、李子也上市了。在菜市场,最可体味到活色生香的生

活,大爷大妈,仔细地挑选着蔬菜、水果,小猫小狗摇着尾巴,跟在后面。遇到邻里街坊,他们用标准的四川话打个招呼。菜市场,充满了人间烟火的气息。想来,他们采购后,中午可以做一桌丰盛的午餐了。

最能体味这座悠闲城市的地方,莫过于街头的茶馆。你可以避开熙熙攘攘的人群,随意寻个街边的茶馆。其实,在老街老巷里,走不过三五步,就有一座茶馆闪现出来,而且,座无虚席。四川的茶文化可谓源远流长,唐代《封氏闻见记》中就曾经记载:“茶罢,命奴子取钱三十文酬茶博士。”

稳坐在茶馆里,一杯茉莉龙珠,只

要四元钱,可以无限续杯,只要不想走,就可以在这里泡上一整天。院子里小猫淘气地打着滚儿,玩得正欢。抬头是古老的瓦片,绿叶青翠,遮阳避日,竹制的扶手椅,倾斜得恰到好处。有的馆子在幽静的地方,有的还安排了川剧演出。此外,在一些寺院里,茶馆也座无虚席,把禅茶一味演绎得活灵活现。

去蓉城,还莫忘了“钻巷子”。最有名的莫过于成都城里极有名气的宽窄巷子。青砖黛瓦、四合院,成为一座城市的“怀旧地带”。巷子最美的建筑,古老中透着文化的底蕴。巷子里的花高高地悬垂着,如瀑布一般,浪漫而多彩。在

见山书院附近,一个女孩儿很安静地坐在树下读书。她双手捧着书,读得那么专注。落花如雨,飘落在她的长发上,她低着头读书的样子,好美。

成都,是一座来了就不想走的城市。它快慢慢活的生活理念,感染着每一个热爱生活的人。难怪从古至今,人们都喜爱这座天府之都。李白曾赋诗:“九天开出一成都,万户千门入画图。久居成都的杜甫,也曾感叹:“晓看红湿处,花重锦官城。”

流连于成都的那些倩影,用不着去看知名的景点,只逛逛菜市场,泡泡小茶馆,钻钻宽窄巷子,就可以体味蓉城之美的独特以及文化的悠长

## 垂钓古诗

□杜学峰

一竿一线,一处水湾,便可令垂钓者如入无人之境,享受沉静自适的精神之乐。翻开那些发黄的诗卷,依稀可以见到古代垂钓者的身影,感受他们的怡然心境,以及超然世外的高洁情怀。

鱼儿味道鲜美,因此钓者甚众。范仲淹曾在《江上往来人,但爱鲈鱼美》的句子里,苏东坡也曾赞鲈鱼,其《二月十九日携白酒鲈鱼过詹使君食槐叶冷淘》中写道:“青浮卵碗槐芽饼,红点冰盘藟叶鱼。醉饱高眠真事业,此生有味在三余。”槐芽饼,藟叶鱼,青红相衬,色味俱全,这样的“醉饱高眠”真是人生一大享受。清代诗人曾写银鱼:“一湾卫水好家居,出网冰鲜玉不如。正是雪寒霜冻候,品盘新味荐银鱼。雪寒霜冻时,银鱼味正香,这广告做得不错。”

苏原之诗更是直接:“一自湖中上钓矶,一竿一笠一蓑衣。瓦壶倾酒山歌罢,荷叶包鱼晚饭归。边喝酒边唱歌,钓好的鱼用荷叶一包,便该收拾东西回家吃晚饭了。这种钓鱼的生活真是惬

意,简直赛过神仙。

钓者痴迷情状从诗中可见一斑,像储光羲《钓鱼湾》中写道:“潭清疑水浅,荷动知鱼散。在一个开满荷花的水潭边钓鱼,水太清,便怀疑水太浅,也许因为贪看荷花之故,一不小心惊散了鱼儿,你说他是为钓鱼还是为赏景?宋代董颖《江上》一诗更是可赏:“万顷沧江万顷秋,镜天飞雪一双鸥。摩挲数尺沙边柳,待汝成荫系钓舟。”此诗“万顷沧江”的意境颇为开阔,而联想尤为奇妙。摩挲只有数尺高的柳,想到等它长成荫可以系钓鱼之舟了,这样的痴与傻,真令人莞尔。

最童趣可爱的垂钓者,当然是孩子。杜甫曾有“稚子敲针作钓钩”,便是生动的写照。把这份童趣写得活灵活现的是唐代诗人胡令能的《小儿垂钓》,诗云:“蓬头稚子学垂纶,侧坐莓苔草映身。路人借问遥招手,怕得鱼惊不应人。”寥寥几句,活画出一个初学垂钓的小儿形象:头发蓬乱,有模有样地坐在水边,深长的草丛快把他遮得看不见

了,因为要专心钓鱼,就是路边有人问他也不回答,只是连连摆手,生怕惊扰了鱼儿。

垂钓往往自成一景。留白最开阔、最富诗情画意的诗句出自柳宗元的手笔: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,独钓寒江雪。”在枯瑟冷落的冬天,寂静无人,斜风细雨不须归。一位老翁面对一条寒江,孤独垂钓。这是一幅高古孤绝的画面,仅读文字,便可读出一股清冷的意味,一种历史的萧索感,那是独与天地精神相往来的境界,只可妙会于心,无须言传。

与柳宗元情趣相殊,却亦有丹青之妙的,则是张志和的《渔歌子》:“青箬笠,绿蓑衣,斜风细雨不须归。一青一绿,用借代手法点出钓鱼之人,色彩鲜明清新,加上淡淡烟雨笼罩,烘托出一种陶然自得、空灵迷蒙的意境,令诗句越千年而不朽。”

垂钓有时超越了行动本身,而走向一种禅悟的高度。古诗中这样的例子并不鲜见。像白居易的“浮生多变

化,外事有盈虚。今来伴江叟,沙头坐钓鱼。景云的“潇洒尘埃外,扁舟一草衣,都寄寓了诗人看淡世事人情的隐逸情怀。”

清代释敬安《寒江钓雪图》中写道:“垂钓板桥东,雪压蓑衣冷。江寒水不流,鱼嚼梅花影。这是题画诗,同时也是明志诗:寒江垂钓本就不合时宜,诗人却能忘掉蓑衣冷的痛苦,细赏“鱼嚼梅花影”的奇妙之景,令人击节三叹。另有吴镇的《渔父》诗云:“无端垂钓空潭心,鱼大船轻力不任。忧倾侧,击浮沉,事事从轻不要深。这是借钓鱼事阐世间理:不要贪心,凡事量力而行,要想到倾侧,注意浮沉,不要过于偏执。悟得最深最透的则是唐朝的船子和尚,他在《钓鱼偈》中写道:“千尺丝纶直下垂,一波才动万波随。夜静水寒鱼不食,满船空载月明归。深夜钓鱼,可谓痴矣,空船而月明,但是看过世事之后,纵鱼不食,犹能载得明月满船,这不是最大的收获吗?其中意趣,的确值得细细地咀嚼。”

## 陌上花开又一年

□彭鲁迁

每年进入五月,校园里就会有很多学生穿着学位服拍照留念,不断地提醒着人们,毕业季又到了。

马路上,甬道边,教学楼前,时光塔下,随处可见三五成群的学生,四方广场的石凳,图书馆前的台阶,一池碧水的洗月湖,凝墨石边的点点喷泉,弯弯折折的水上廊桥,到处闪烁着年轻的笑脸。似乎他们要把每一个可能的地方都定格在相机中,塞进记忆的包裹带回家。

毕业的脚步是匆忙的,现在他们还顾不上思量,因为还有那么多未来需要忙碌;毕业的心绪是凌乱的,现在他们还顾不上忧伤,因为还有那么多明天需要计划;毕业的旋律是快乐的,现在他们还顾不上惆怅,因为还有那么多远方值得期待。

所有人都在为告别做着准备。一个个拥抱,一次次挥手,此时的再见并不伤感,因为他们相信,再见意味着再次相逢。一切都是将至未至的美好,一切都在青春不散场的誓言中渐渐渐远,前方,花开正盛。

对于很多人来说,大学是离开父母和老师的呵护,独立面对生活的开始;是摆脱中学时代的题海鏖战和升学压

力,享受自在生活的开始;是告别单纯的学习,逐步踏入社会的过渡阶段;是走出家庭的温室,独自迎接风浪的尝试阶段;更是褪去中学时期的青涩,初步体验成年烦恼的成长阶段。也许正是因为这样,大学在人的一生中注定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。

也许,这里有你的第一次离家远行,第一次自作主张,第一次豁然开朗,第一次怦然心动,第一次缘定三生。如此多的第一次,又怎么能忘记?在这里,你正芳华,我正豆蔻,一切都是刚刚好。我们在同一个教室里学习,在同一个屋檐下躲雨;我们一起去郊游,骑着自行车并肩同行;我们一起坐在长凳上弹吉他,轻歌曼舞。下雪了,我们一起放飞风筝,任长发在风中飞扬。因为相逢在最好的年纪,一切都显得那么美丽。我的心中,永远记着那个长发飘飘的少女;你的心中,永远装着那个驰骋球场的少年。无论年华如何老去,我们的记忆中只有青春的欢颜。

有人说,大学就是用来怀念的。那么,离别便是怀念的开始。终有一天,在倦了累了的时候,人们会想起,那转

身离去的背影,也会明白,什么是别时容易见时难。《友谊地久天长》,一首歌承载了多少往日情怀,一首歌又勾起多少思念和牵挂。当初,我们就是唱着这首歌奔赴四面八方的吧。每每唱起这首歌,过去的一幕幕就会重现在眼前,如浪奔涌,又似小溪潺潺。那些年,那些事,那些共同走过的路,那些共同谈论的话题,都静静地躺在那里,静静地等着我们去回忆。回忆中的人物总是演着同样的故事,说着同样的话,带着同样的笑容。往事在时光的荡涤下沉淀下来,变得愈发厚重。当它们带着真切温度扑面而来,甚至会灼痛我们的神经,让心头泛起阵阵涟漪。我们驻足凝望,泪眼朦胧,拼命地回应那一声声遥远的呼唤。任时光如水,回首从前,一切还是当年的模样。

其实,十八九岁的年纪,不论在工厂、农村、部队还是学校,都应该是一段火红而滚烫的岁月吧。这个年龄的人会想到奋斗,想到求学,想到工作,想到找一个心爱的人厮守,却唯独不会想到老去的光景。在这个年龄,人们想哭就哭,想笑就笑,却唯独想不到一辈子有多久。



独自叩门